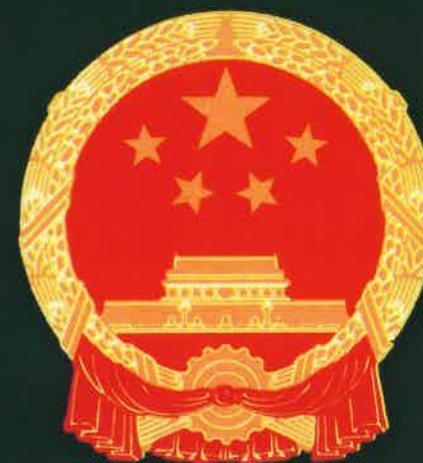


名称		数据		名称		数据		名称		数据	
用地性质/用途		城镇住宅用地/住宅		符合		建设用地面积		173.02			
阳台占比		中空比例				建筑基底高度		12.32			
						建筑基底高度		10.50			
						室内外高差		0.15			
本期首层退让红线		西北: 0.01 西南: 0.06 东北: 0.01 东南: 0.01		地下室退让红线							
本期总建筑面积①+②+③+④		477.56		本期建筑面积①+②		462.70		幢数		1	
本期计容建筑面积①+②		462.70		本期总不计算建筑面积③		14.86		公共建筑基底面积			
本期计容建筑面积①		462.70		本期不计算建筑面积②		0.00					
住宅		462.70									
其中				其中				其中			
计容面积③		0.00		不计算面积③		14.86					
				602架空层		14.86					
其中				其中							
规划条件				规划条件				规划条件			
本期①+②		462.70		本期		171.45		本期			
已审批		已审批		已审批				已审批			
累计审批		462.70		累计审批		171.45		累计审批			
待审批		审批完毕		待审批		审批完毕		待审批			
容积率		2.47		建筑密度(%)		99.09%		绿地率(%)			
				建筑密度各准备层说明表							
总层数		计容面积①+②		计容面积③+功能分区①+③		不计算建筑面积③		不计算面积③			
层号		层数		中空		住宅		地下室		架空层	
1层		3.60		171.45		171.45				171.45	
2层		3.20		171.45		171.45				171.45	
3层		3.20		119.80		119.80				119.80	
架空层		0.35						14.86			
汇总		10.35		462.70		462.70		14.86		462.70	
备注		1. 架空层高度0.35-2.17; 2. 建筑室内净高度为0.00, 室内外高差为0.15, 檐口高于室内净高0.25, 合计高度0.15; 3. 电子镇总用地红线面积173.37, 与不动产权证173.02不一致。									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505022026GG000761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泉州市鲤城区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6-08-03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陈必胜
建设项目名称	鲤城区金龙街道曾林社区曾林中路90号私有住房翻建
建设位置	鲤城区金龙街道曾林社区曾林中路90号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477.56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462.7平方米，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14.86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1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函） 2.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文本（含总平面图） 备注：1. 建设项目开工前，建设单位应申请验线； 2. 建设单位应按程序报送审图机构审查，涉及消防、人防的按有关规定办理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